

亳州市谯城区立德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亳州市谯城区立德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亳州市谯城区立德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网址:https://www.bzqc.gov.cn/XxgkContent/showList/988/0/page_1.html)“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亳州市谯城区立德镇联系(地址: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立德镇立德集,电话:0558-5860003,邮编:236800)。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本年度,立德镇积极践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发布信息 1237 条,涵盖社会保障、惠民惠农补贴、应急管理等多个领域。其中,社会保障 224 条,惠民惠农补贴 24 条,充分展示了政府在民生领域的投入与成效。此外,为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和互动性,我镇还举办了“政府开放日”活动,让公众近距离了解政府运作,进一步提升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的参与度。

（二）依申请公开

按照《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2024年本机关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已答复1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立德镇高度重视信息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我们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的审查流程，确保信息发布经过严格审核。同时，加强文件发布与解读工作，提高信息透明度。主动梳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此外，我们还定期开展涉密涉敏信息和错别字排查，及时消除潜在风险。通过这些措施，我镇不断提升信息管理水平，为公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信息服务，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立德镇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实现政府网站、公示栏等多渠道信息同步更新，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广泛性；二是优化调整公开目录，提高信息检索的便捷性。2024年立德镇共受理市长热线1119件，办结1119件，办结率100%。

（五）监督保障

立德镇致力于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其列为政府重点工作的核心议程之中，各部门都积极参与其中，共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首先，我们完善考核制度，对违反规定、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坚决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以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其次，加强学习与培训，全年参加市区级政务公开培训 3 次，镇级举办 1 次业务培训，全体干部政务公开意识显著提升。同时，通过线上与线下多种途径和丰富的方式接受社会公众的评议和监督，得益于这些努力，本年度我镇未发生任何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钩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分类不够规范。工作人员对信息内容的精准分类把握不准，导致信息分类存在不规范，未达到信息公开的高标准要求。通过定期培训、交流学习《亳州市乡镇街道 2024 年标准目录及公开时限要求》，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内容的理解和把握能力。

二是信息公开不够及时。由于政府信息涉及面广、公开量大且具有较强的动态性，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公开不及时的情况。通过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表，确保信息能够按时发布。优先处理紧急和重要的信息公开事项，减少滞后现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围绕公开领域，认真梳理并公开了 523 条信息，特别是在社会救助、食品药品监管、就业创业等方面，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有力推动了基层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进程。